

宜蘭縣政府各機關單位性別預算表

單位：元

類型	機關或基金名稱	族群(身心障礙者、兒童、婦女、勞工)	計畫項目	預算科目(至2級用途別)	111年度性別預算數	111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數	111年度性別預算執行率(%)	111年度性別預算執行率(%)未達80%或超過120%之原因	預算比重(%)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合計					402,439,000	397,265,187			100.00%	
一、促進性別平等工作機會的預算					367,780,000	364,566,325			91.39%	
	勞工處	婦女、勞工	成立家事服務管理中心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資關係與福利-就業職訓-業務費-委辦費	1,920,000	1,920,000	100%			協助婦女充實職業技能，習得一技之長，提升其就業競爭力及自力脫貧，安排家事清潔訓練課程，並配置家事經理人輔導就業，使其能投入職場，提供最佳化的服務品質。
	勞工處	婦女、勞工	辦理家事服務員及照顧服務員訓練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資關係與福利-就業職訓-業務費-委辦費	1,400,000	911,035	65%	因疫情期間，而有減少開課班次，俟疫情穩定後會持續辦理相關課程訓練。		1. 培養學員具備專業知識、繫精神及正確的倫理觀，提供民眾免費參加培訓機會。 2. 訓練單位主動與各廠商、企業界、可就業之單位團體等機構聯繫並主動尋找各項就業資訊，爭取就業機會及進行就業媒合，積極向各界推廣培訓人才，提供結訓學員個別就業之輔導工作，參訓學員訓後就業輔導績效達50%以上及穩定就業達3個月以上。
	勞工處	勞工	辦理性別工作平等相關宣導活動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資關係與福利-勞資關係-一般事務費	50,000	49,390	99%			配合多元宣導方式，使雇主、勞工及一般民眾皆能觸及性別工作平等議題，深植職場平權之觀念。
	社會處	婦女及兒童	辦理公共托嬰中心及社區公共托育家園經費及修繕	社政業務-社政業務-兒少及婦女福利-業務費-委辦費 社會福利設施-社會福利設施-設備及投資-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4,937,000	34,937,000	100%			1. 擴大社區公共托育供應量，以利家長選擇子女就學場域之機會，並減輕家庭照顧負擔，有助於促進婦女就業、職涯選擇及性別平等。 2. 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1) 對象：公共托嬰中心及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2) 性別比：實際收托259人，男生135人，女生124人(男:女約1.08:1)。
	社會處	婦女及兒童	辦理親子館(含托育資源中心)經費及修繕	社政業務-社政業務-兒少及婦女福利-業務費-委辦費 社會福利設施-社會福利設施-設備及投資-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0,020,000	26,486,808	88%			1. 擴大社區公共托育供應量，以利家長選擇子女就學場域之機會，並減輕家庭照顧負擔，有助於促進婦女就業、職涯選擇及性別平等。 2. 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1) 對象： A 本縣有6歲以下子女之家庭。 B 懷孕6個月以上婦女及其家庭。 (2) 性別比：使用服務比例約62%為女性、38%為男性。
	社會處	婦女及兒童	辦理居家托育服務中心經費	社政業務-社政業務-兒少及婦女福利-業務費-委辦費	4,360,000	4,141,528	95%			擴大社區公共托育供應量，以利家長選擇子女就學場域之機會，並減輕家庭照顧負擔，有助於促進婦女就業、職涯選擇及性別平等。 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1) 對象：預計輔導347位居家托育人員，性別比約1:99。 (2) 性別比：預計收托534位嬰幼兒，性別比約48:52。
	社會處	婦女及兒童	辦理育有未滿2歲兒童育兒津貼	社政業務-社政業務-兒少及婦女福利-獎補助費-社會福利津貼及補助	226,350,000	228,387,000	101%			1. 協助養育兒童，強化家庭照顧功能；在先進國家，人民期待政府分擔家庭照顧兒童之責任，特別是針對經濟弱勢及支持網路弱勢家庭。 2. 營造有利生養環境，為兒童人口質量的提升奠基；藉由政府實際分擔家庭照顧兒童之責任，有助於打造有利生育、養育的家庭環境，為兒童人口量與質的提升奠定良好根基。 3. 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1) 對象： A. 育有未滿2歲兒童。 B. 兒童之父母(或監護人)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最近一年之綜合所得總額合計未達申報標準或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20%，或本市列冊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者。 C. 兒童未經政府公費安置收容。 D. 未接受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服務。 (2) 性別比：育兒津貼預期受惠對象為60,000人/次，男女比為1.07:1
	社會處	婦女及兒童	辦理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服務暨托育管理經費	社政業務-社政業務-兒少及婦女福利-獎補助費-社會福利津貼及補助	68,743,000	67,733,564	99%			擴大社區公共托育供應量，以利家長選擇子女就學場域之機會，並減輕家庭照顧負擔，有助於促進婦女就業、職涯選擇及性別平等。 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1) 對象： 1. 未滿3歲兒童接受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服務。 2. 兒童之父母(或監護人)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最近一年之綜合所得總額合計未達申報標準或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20%，或本市列冊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者。 3. 未接受公費安置及未領取因照顧該名兒童之育有未滿2歲兒童育兒津貼。 4. 托育補助預期受惠對象性別比： (1) 0-2歲為6000人/次，男女比為 0.51 : 0.49。 (2) 2-3歲為2500人/次，男女比為 0.55 : 0.45。

宜蘭縣政府各機關單位性別預算表

單位：元

類型	機關或基金名稱	族群(身心障礙者、兒童、婦女、勞工)	計畫項目	預算科目(至2級用途別)	111年度性別預算數	111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數	111年度性別預算執行率(%)	111年度性別預算執行率(%)未達80%或超過120%之原因	預算比重(%)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二、針對特定性別議題所編列的預算					33,104,000	31,379,042			8.23%	
	教育處	身心障礙者、兒童	辦理教育相關法令增能研習及辦理校性平等相關業務經費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行政管理及其他支出	200,000	200,000	100%			藉由性別平等、家務分工倡議父親職功能培力等等之方案活動及宣導講座，鼓勵性別平等家務分擔，以達成工作與家庭平衡之目標，期待創造女性於工作及家庭的雙贏局面，以營造宜蘭成為性別共榮的友善環境。 此經費由2所中心學校執行，111年度辦理： 1.強化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研習3場次，89人次參與。 2.辦理「學習環境與資源」及「課程、教材與教學」研習6場次，180人次參與。 3.辦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工作4場次，120人參與。 4.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宣導12場次，519人參與。
	教育處	身心障礙者、兒童	補助高中及高職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計畫	高中及高職教育計畫-高中教育-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10,000	10,000	100%			補助學校辦理性別平等相關教師研習 學生宣導 藝文競賽等活動，提升校園性別平等意識。 由南澳高中、慈心華德福2所高中執行性別平等相關研習 宣導或性平事件調查費用。
	教育處	身心障礙者、兒童	補助國民中學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計畫	國民教育計畫-國民中學教育-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170,000	170,000	100%			補助學校辦理性別平等相關教師研習 學生宣導 藝文競賽等活動，提升校園性別平等意識。 縣內國中執行性別平等相關研習 宣導或性平事件調查費用。
	教育處	身心障礙者、兒童	補助國民小學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計畫	國民教育計畫-國民小學教育-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470,000	470,000	100%			補助學校辦理性別平等相關教師研習 學生宣導 藝文競賽等活動，提升校園性別平等意識。 縣內國小執行性別平等相關研習 宣導或性平事件調查費用。
	衛生局	婦女、兒童	性別平等觀念宣導	衛生業務-社區保健-業務費-一般事務費	50,000	50,000	100%			強調女孩男孩一樣好；透過多元宣導「男孩女孩一樣好，生來通通都是寶」之出生性別平等觀念，強化性別平權觀念及塑造性別平等之社會氛圍。
	衛生局	婦女	營造母乳親善哺育環境	衛生業務-社區保健-業務費-一般事務費	100,000	100,000	100%			1.輔導本縣接生醫療院所及產後護理機構辦理母乳哺育支持性措施，鼓勵產後婦女持續哺育母乳。 2.鼓勵公私私立單位設置母乳室，並定期辦理母乳室輔導稽查，公開表扬優良母乳室，營造本縣母乳親善的哺育環境。
	衛生局	婦女	婦女癌症篩檢計畫	衛生業務-衛生企劃-業務費-一般事務費	800,000	800,000	100%			1.政府補助45-69歲及40-44歲有乳癌家族史婦女每2年1次乳房X光攝影檢查。 2.30歲以上婦女每年1次免費子宮頸抹片檢查。 3.符合篩檢資格之婦女攜帶健保卡至健保合約之醫療院所，就可接受免費篩檢服務，藉由篩檢達到早期發現，早期治療目的。
	衛生局	其他(本縣籍30-39歲民眾)	健康好young整合性篩檢計畫	衛生業務-衛生企劃-業務費-一般事務費及委辦費	3,000,000	3,000,000	100%			1.年度篩檢目標人數均為2,000人(1場1,000人)，篩檢項目為一般身體理學、心理、血液、尿液、胸部X光、C型肝炎、子宮頸癌、口腔癌篩檢等，提升篩檢率，持續照護縣民健康。 2.110年因疫情影響僅辦理1場次，故於111年規劃3場次，目標3,000人，實際完成篩檢3,482人(男生1,588人、45.6%；女生1,894人、54.4%)，完成率116%。
	警察局	婦女、兒童	辦理性侵害、家庭暴力、兒少性交易及兒童保護等講習	警政業務-刑事業務-費-按日按件計費及一般事務費	34,000	20,600	61%	111年上半年因COVID-19疫情嚴峻，本隊許多講習延期或未舉辦，致達成率較低。		強化員警婦幼法令知識及案件知能，熟練相關案件通報機制，處理專業能力，有效推動婦幼保護相關勸業務，確保婦幼安全。
	原住民事務所	身心障礙者、兒童、婦女	補助原鄉地區團體等辦理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實施計畫經費	原住民政行政-原住民行政-獎補助費-對國內團體之補助	6,265,000	7,185,971	115%	本案原預算編列6,265千元，後經中央核定7,685千元，再行辦理追加預算1,420千元，故執行率達115%。		1.善用服務溝通平台關注不同性別族群年齡層之服務需求，指派專人負責規劃主題性之服務溝通平台，如：婦女、青少年、身心障礙人等，聽取多元服務人口群在福利與經濟、健康與文化與教育、人身安全與經濟安全等面向需求，並優先在原家中心擬定之驛點社區推動。 2.依服務轄區需求及在地文化特色規劃設計不同類型之補充性服務方案，舉凡親子活動 媽媽部落教室 青少年體適能活動、阿美族食物互助社Malapaliw/Mipaliw換工方案、布農族Cina Uvaaz親子婦幼活動預備起、排灣族Vuvu祖孫快樂學堂、促進家庭關係等相關服務方案。
	社會處	婦女、兒童	低收入戶產婦及新生兒營養補助	社會救濟-社會救助-獎補助費-社會福利津貼及補助	210,000	240,000	114%			提供低收入戶產婦及新生兒營養補助。 預期效益： (1)補助對象及金額：低收入戶婦女，補助金額為10,000元/胎。 (2)為維持低收入戶婦女生育率，避免嬰兒營養不足，維護產婦及新生兒健康，以利民眾生育，落實照顧低收入戶婦幼福利政策。 (3)性別比：預計21位女性提出申請並獲得補助。

宜蘭縣政府各機關單位性別預算表

單位：元

類型	機關或基金名稱	族群(身障者、兒童、婦女、勞工)	計畫項目	預算科目(至2級用途別)	111年度性別預算數	111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數	111年度性別預算執行率(%)	111年度性別預算執行率(%)未達80%或超過120%之原因	預算比重(%)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社會處	婦女	特殊境遇各式經濟補助(社會處)	社政業務-社政業務-兒少及婦女福利-獎補助津貼及補助(未有男性申請)	7,685,000	6,979,775	91%			提供特殊境遇家庭生活扶助,包含法律訴訟補助、緊急生活補助、兒童托育津貼、妻生活津貼及傷病醫療補助等相關費用。 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1)對象:本縣符合特殊境遇家庭補助之民眾。 (2)性別比:約95%為女性、5%為男性。
	社會處	婦女及兒童	育兒指導	社政業務-社政業務-兒少及婦女福利-業務費-委辦費	1,879,000	1,464,211	78%	111年度為本計畫首次委外辦理第1年,且因疫情嚴峻致民眾申請到宅服務量較低,故執行率未達80%;本案將於112年度加強網絡單位及社區宣導,以提高有需求的家庭提出申請。		為建構友善育兒環境,提供提供兒童照顧支持服務,增強家庭教育及親職知能,確保兒童身心健全發展,服務內容包含到宅育兒指導、擬定家長可方案、育兒諮詢、親職指導人員培力等服務。
	社會處	婦女及兒童	辦理安心生育幸福親子服務	社政業務-社政業務-兒少及婦女福利-業務費-委辦費	6,950,000	5,101,959	73%	本案上半年因疫情影響民眾使用意願故於111年底進行契約變更價金總計為517萬4,609元,實際執行率為98%。		透過本次的服務計畫建構友善的生育環境,友善產後婦女的照顧服務措施以期協助家庭能家務分工,共同營造友善性平環境並保障婦女及幼齡照顧。服務對象:當年度產婦育兒諮詢及弱勢產婦到宅服務
	社會處	婦女	補助社會福利機構團體辦理婦女福利各項活動	社政業務-社政業務-兒少及婦女福利-獎補助費-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50,000	470,026	85%			鼓勵及補助社會福利團體辦理婦女福利各項活動。 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1)對象:獎補助10家婦女團體辦理各項活動 (2)性別比:預計受益人次100男200女。
	社會處	婦女	辦理性別意識培力及倡議家務分工計畫	社政業務-社政業務-兒少及婦女福利-業務費-一般事務費	93,000	93,000	100%			藉由性別平等、家務分工倡議及父親親職功能培力等等之方案活動及宣導講座,鼓勵性別平等、家務分擔,以達成工作與家庭平衡之目標,期待創造女性於工作及家庭的雙贏局面,以營造宜蘭成為性別共榮的友善環境。
	社會處	婦女	辦理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暨輔導團	社政業務-社政業務-兒少及婦女福利-業務費-按日按件計費	45,000	42,500	94%			透過性別平等委員會的召開以及性平輔導團的以確認本府各局處推辦性別平等業務執行以及提升本府推展性別平等服務之品質。
	社會處	婦女	補助私立婦女安置機構收容安置費、補助公設民營婦女庇護所收容安置費	社政業務-社政業務-社會工作-業務費-委辦費(本縣未有男性庇護所)	2,093,000	2,081,000	99%			提供弱勢婦女安置照護服務。
	文化局	兒童、婦女	規劃0-6歲以下親子兒童互動專區	文教活動-文化發展-業務費-一般事務費	1,500,000	1,500,000	100%			規劃0-6歲以下親子兒童互動專區: 1.計畫內容:園區設計0-6兒童專區,提供6歲以下兒童入館體驗及互動。 2.預期目標:完善童玩節活動各年齡層的需求,透過幼兒專屬空間的規劃,提供哺乳更換尿布、休憩遊戲的親子場域,並透過童玩主題的設計,使幼兒親職都能同享活動樂趣及增益情感。
	文化局	婦女	辦理「台灣當代藝術交流展計畫」	文教活動-視覺藝術-業務費-一般事務費	1,000,000	1,400,000	140%	因新冠肺炎疫情防疫規定,台澳當代藝術交流展計畫100萬元改為「冬雨·遠山·近海-宜蘭當代女性藝術家展覽,預算140萬元,預算執行率140%。		1.規劃辦理「台澳當代藝術交流展畫」,本次展覽除邀請女性藝術家擔任展覽策展人外,亦邀請臺灣、澳洲兩地之女性創作者,共同參與展覽,期望本次台澳交流展能夠展出更多以女性觀點為出發點之藝術創作品。 2.透過展出推廣女性藝術家作品,並讓大眾瞭解其創作歷程。 3.於展覽期間規劃與別主題之推廣活動,強化展覽主題。
三、其他對促進性別平等有正面影響的一般預算					1,555,000	1,319,820			0.38%	
	財政稅務局	本局公務人員(含約聘僱人員)	教育訓練外聘講師鐘點費及辦理性別平等相關研習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業務費-按日按件計費酬金	14,000	14,000	100%			1.持續辦理有關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1場次3小時計6,000元,加強本局同仁性別主流化觀念及性別平等意識。 2.召開本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2場會議,2位外聘委員出席費計8,000元。

宜蘭縣政府各機關單位性別預算表

單位：元

類型	機關或基金名稱	族群(身心障礙者、兒童、婦女、勞工)	計畫項目	預算科目(至2級用途別)	111年度性別預算數	111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數	111年度性別預算執行率(%)	111年度性別預算執行率(%)未達80%或超過120%之原因	預算比重(%)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警察局	婦女、兒童	各類預防婦幼犯罪及校園宣導	警政業務-刑事業務費-一般事務費	84,000	69,600	83%			結合各公私網路單位，以多元宣導方式，深入各級學校及社區等，辦理家暴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宣導，教導學生及民眾重視人身安全及自我保護方法，提升自我保護的觀念，防止婦幼被害發生。
	建設處(城鄉開發基金)	身心障礙者、高齡者、孕婦	宜蘭縣政府111年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備及設施改善計畫	業務成本與費用-行銷及業務費用-業務費用-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	580,000	402,523	69%	主要原因如下： 1. 郵費：因法規宣導手冊及文宣摺頁完成初稿，未於本年度寄出，致未支出。 2. 講課鐘點費、稿費、出席審閱查詢費：依實際委員出席情形給辦。		本縣身障者為主要受惠者(女性比男性為1比1.18)，其餘如高齡者或孕婦亦為受益族群，其於外縣市觀光身障者亦可使用設施
	社會處	婦女	推動促進性別平等相關活動	社政業務-社政業務-兒少及婦女福利-業務費-一般事務費	877,000	833,697	95%			1. 辦理婦女福利專業人員研習訓練 方案評鑑督導 聯繫會報費用。 2. 辦理婦女福利(含單親及特殊境遇家庭)方案費 宣導、手冊印製費。 3. 辦理推動性別主流化、CEDAW、性別影響評估：本府各局處提報中長程計畫均須納入性別觀點並加入性別影響評估。備註：為辦理本府各單位於規劃重要政策或計畫前進行性別影響評估，聘任性別專家學者出席審視各局處確實將性別平等觀念融入計畫內容，以期落實性別主流化政策。 4. 辦理婦女福利服務中心(含個案服務、婦女成長學苑、生活狀況調查、外展宣導、權益倡導、婦女組織培力)。 5. 辦理模範母親表揚活動 從破除傳統刻苦形象，從性平及多元角度出發肯定女性母職角色。預計111年受益人次500人次。